2022年伊川县污水处理厂预算说明

目 录

第一部分伊川县污水处理厂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二、单位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

第二部分 2022年伊川县污水处理厂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2022年伊川县污水处理厂预算表

一、单位收支预算表

二、单位收入预算表

三、单位支出预算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

七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
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

十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

十一、项目支出预算表

十二、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

伊川县污水处理厂概况

一、伊川县污水处理厂主要职责

1 、为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和维护美化环境服务。

2 、污水处理设施运转维护。

2 、自备井污水处理费征收。

二、伊川县污水处理厂预算单位构成情况

本预算为伊川县污水处理厂本级预算，无内设科。

第二部分

2022年伊川县污水处理厂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伊川县污水处理厂2022年收入总计2675.60万元，支出总计2675.60万元，与2021年预算相比，收入增加0万元，增长0%。主要原因：与2021年预算相比保持一致。支出增加0万元，增长0%。主要原因：与2021年预算相比保持一致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伊川县污水处理厂2022年收入合计2675.6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2675.60万元；事业收入0万元；财政性结转资金0万元。

1. 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伊川县污水处理厂2022年支出合计2675.60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0万元，占0%；项目支出2675.60万元,占100.00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伊川县污水处理厂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2675.60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。与2021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0万元，增长0%，主要原因：与2021年预算相比保持一致；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0万元，增长0%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伊川县污水处理厂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2675.60万元。其中：基本支出0万元，占0%；项目支出2675.60万元，占100.00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伊川县污水处理厂市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0万元，0%；公用经费支出0万元，占0%。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伊川县污水处理厂 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。 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1年增加0万元。

无三公经费原因：2014年期末，伊川县污水处理厂全部资产交付中原环保伊川水务特许经营30年(2014年5月交付)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(境)费0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(境)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预算数与2021年保持一致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，预算数比2021年增加0万元。主要原因是：2014年期末，伊川县污水处理厂全部资产交付中原环保伊川水务特许经营30年(2014年5月交付)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1年增加0万元，主要原因：2014年期末，伊川县污水处理厂全部资产交付中原环保伊川水务特许经营30年(2014年5月交付)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1年增加0万元，主要原因：2014年期末，伊川县污水处理厂全部资产交付中原环保伊川水务特许经营30年(2014年5月交付)。

八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伊川县污水处理厂 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伊川县污水处理厂 2022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（一）行政(事业)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

伊川县污水处理厂2022年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0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，包含公用经费、公务交通补贴、工会经费、职工福利费等。与2021年相比增加0万元。主要原因：预算数与2021年保持一致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

伊川县污水处理厂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伊川县污水处理厂2022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 标，项目名称为污水处理污泥干化项目，目标金额为2675.60万元，项目成本指标小于5768.74万元，达到完成黄河流域水质提标；项目产出指标达到黄河流域一级标准、污水处理量达到2108.24万吨；项目效益指标达到黄河流域一级标准，改善伊河水质减少污染排放，提升伊河水质；满意度指标污水达标率达到100%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，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、实效、质量，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、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 2021年期末，伊川县污水处理厂共有车辆0辆，其中：一般 公务用车0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 其他用车0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伊川县污水处理厂 2022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同级财政拨付的资金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单位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 、“事业收入” 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 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(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)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，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住 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

八、行政(事业)单位机构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 (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)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2022年伊川县污水处理厂预算























